

##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菱钢铁”）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14日发出，并于2025年1月16日发出补充通知。会议发出表决票7份，收到表决票7份。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维护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及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促进公司股票价格合理回归内在价值，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社会公众股份，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80元/股。若按最高回购价格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3,448.28万股~6,896.5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0%~1.0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其中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出席会

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切实保护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实现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舆情应对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舆情应对管理制度》。

《舆情应对管理制度》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 **4、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议案》**

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基于公司 2025 年生产经营预算，公司预计 2025 年与控股股东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钢铁集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3,389,877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及接受综合后勤服务 2,017,323 万元，关联销售及提供劳务 1,346,554 万元，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000 万元，利息及佣金支出 10,000 万元。基于上述预计，公司拟与湖南钢铁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签订相应的《原燃料、产品、工程、劳务及后勤服务合同》《房屋租赁合同》等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合同及实际执行合同。

此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李建宇先生、阳向宏先生、谢究圆先生均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暨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和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5 年与湖南钢铁集团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公告（公告编号：2025-4）》。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3 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湖南钢铁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须回避表决。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充分发挥作为内部金融平台的优势，为成员单位提供更全面的金融支持，进一步增强业务竞争力和盈利能力，2025 年拟与湖南钢铁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继续向湖南钢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贷款及贴现服务、其他金融服务。

此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李建宇先生、阳向宏先生、谢究圆先生均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暨关联交易审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和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子公司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5）》。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3 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湖南钢铁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须回避表决。

#### **6、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6）》及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